附錄十三

115 學年度科技校院四年制及專科學校二年制特殊選才入學聯合招生 考生申訴表

考生請填寫本表後於115年3月3日(星期二)17:00前直接傳真至本委員會,傳真後請打電話確認本委員會已收到傳真,申訴結果由本委員會以書面方式回覆。 本委員會傳真號碼:(02)2773-5633;電話:(02)2772-5333分機215

							收件編號:										
考姓	生名						分證一編										
聯	絡	通訊地址															
方	式	電 話	()				行動	動電	話	_							
組	別	□技職特才及實驗教育組 □青年儲蓄帳戶組															
申訴	主題																
															_	_	_
申訴內容																	
(請以條列																	
方式敘	(述)																
申訴者簽名:																	
							1 21 4 22 .			_	(請親筆簽名,不得使用打字)						_
							申	訴	日身	期:_		年	<u>-</u>		月_		_日
以下內容請考生不要填寫															_		
考生申訴回覆表																	
回覆	單化	立				回春	夏日	期									
承 辨	人员	mar.				回着	夏方	式									
回覆	內沒	≈															